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4762
聯絡人：曾霈娟
電 話：(04)3706-1165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005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00538A00_ATTCH2. pdf、0100538A00_ATTCH3. pdf、
0100538A00_ATTCH1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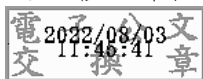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中小學初
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」相關訊息及原函影本各
1份，請惠予貴校所屬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1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10075291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11年8月15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20日（星期
六）辦理，報名訊息如附件。
- 三、如有活動報名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活動聯絡人雲小姐（電
話：04-7232105分機1142）或林小姐（電話：04-7232105
分機1160）或林小姐（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1153）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教育部、本署國中小組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